

##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京能（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物业”）于 2001 年 05 月 08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金 1000 万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京能物业开发的天创科技大厦项目部分楼层自用或出租，其中二层中庭因类似公用面积无法出租（面积 1100 平方米、账面余额 979.04 万元），因此以前年度已对其全额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2018 年该中庭经改造后出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执业资格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期末资产进行测试。经评估机构对该中庭评估，评估值为 524.13 万元，账面余额为 0，因此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524.13 万元。

### 二、本次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京能物业对存货转回减值准备 524.13 万元，将导致本公司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 524.1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

利润增加 524.13 万元。

### 三、独立董事对关于转回 2018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 四、监事会对关于转回 2018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本次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3 日